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3 年度八届董事局 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核，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关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及要求，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关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

求。公司董事局针对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情形。同意公司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续聘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3 年度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张敬

李伟

王超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一日